

证券代码：874489

证券简称：美德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等相关规定，为切实优化投资回报、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定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收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会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后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开展募投项目的相关工作；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2、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拓展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积极发挥资本市场的优势，在现有基础上持续拓展业务规模，满足市场及客户的需求，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

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回报投资者。

二、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积极履行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